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承辦人：楊子嫻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86
傳真：02-27593318
電子信箱：udd-hsienyang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設字第10930870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285329_109308702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09年8月5日修正發布之「臺北市山坡地開發建築都市設計準則」1份，自發布日起實施，請轉知所屬會員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109年8月5日府法綜字第1093036206號令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財政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工程科（含附件）



教育局 1090810



AEAA1093073809